

附件五

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優良運動遊程活動完成認定表

獲選單位			獲選遊程名稱		
遊程期間	開始	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		合計○○天○○夜	
	終了	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			
參加民眾人數					
☐ 是〔依原販售獲選行程內容執行辦理〕。					
☐ 否〔其有勾選「否」者，應配合說明落差內容及原因〕。					
參加團員名冊					
序號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外國護照號碼	姓名	電話	檢附旅遊契約或 其他證明文件	親自簽名或代表簽 名

備註：1.本表各該資料應覈實填列，其有不敷使用者，得自行增加或調整。
 2.撥款總額按實際參加遊程人數計算。
 3.如以團體參加遊程者，得由團體推派代表簽名切結並負相關法律責任。